

市政府三届 13 次常务会议决定事项

4月29日上午，万庆良市长主持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听取有关部门的工作汇报，讨论决定了如下事项：

一、关于我市今年第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会议通报了我市今年第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第一季度全市生产总值 118.3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1%，排全省倒数第二，完成全年计划的 5.4%；工业总产值 225 亿元，增长 8.7%，完成全年计划的 5.4%；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2.05 亿元，增长 4.8%，排全省倒数第一，完成全年计划的 18.2%；进出口总额 2.6 亿美元，增长 59.9%；固定资产投资 12.85 亿元，下降 5.4%，完成全年计划的 5.4%。揭东县、东山区 GTP 增长速度仅为 5%、4.6%，普宁市财政一般预算收入下降 21.8%。

会议认为，我市今年第一季度经济运行态势是基本正常的，但主要经济指标该高的不高，该低的不低，区域发展不协调，形势严峻。要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一定要树立信心，振奋精神。加大工作力度，把今年的工作做好。（一）抓重点县（市、区）。重点抓好普宁市、揭东县。（二）抓重点项目。主要是十件实事要尽快推进，各分管副市长要尽快加大工作力度积极推进。（三）抓“三个新增 100”，即新增 100 个投资 1000 万元以上项目，新增 100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新增 100 个投资 500 万元以上工业项目，由市计划局、经贸局分别牵头检查督促，指导推进；（四）抓工业发展。1、现有工业园区的配套建设要加大力度。2、引进的项目要尽快上马。3、去年技改已经上马的项目要尽快帮助投产；4、电力

供应、调控要做好科学的安排。(五)抓市场开拓。参加省各类洽谈会、展览会、博览会,组织好普宁两个节、东山国际阳美玉器节、揭西旅游文化节。(六)抓财税工作。要加大税收征管力度,增收节支,同时想方设法增加市级财政收入。(七)抓好农业农村工作。抓好农业开发,推进农业产业化;抓好粮食生产;防止农村税费改革出现反弹。(八)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在抓好企业安全生产的同时,要抓好消防、交通、食品卫生等的安全工作。(九)抓好计划生育工作。(十)抓好社会稳定工作。

二、关于2004年市政府工作要点。会议听取了林少纯同志关于《2004年市政府工作要点》说明的汇报,经讨论。同意《2004年市政府工作要点》,以市政府文件印发执行。

三、关于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会议听取了市人事局关于《揭阳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汇报,经讨论,决定如下:(一)原则同意《揭阳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二)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金融服务办公室作为正处级机构设置。(三)《揭阳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提请市委常委、副市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

四、关于我市城市授信评审工作的意见。会议听取了市计划局关于我市城市授信评审情况和下一阶段工作意见的汇报,经讨论,决定如下:(一)同意成立揭阳市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二)由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作为揭阳市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投资主体,市政府授权将市区存量土地所有权评估折值约3亿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并由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牵头尽快做好前期筹备工作。(三)关于市区防灾减灾工程首期立项问题。1、市区防灾减灾工程总投资21.23亿元;2、市区防灾减灾工程立项名称为“市区防灾减灾配套工程”;3、市计划局牵头,由市建设局与有关咨询公司签

● 政务动态 ●

订有关合同，拟订项目建议书，待市城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正式运作后再行移交。（四）关于经费问题。市财政拨给授信评审和专项贷款工作经费 10 万元，拨给市区防灾减灾配套工程首期工程立项咨询费用 30 万元。（五）我市城市授信评审有关工作提请市委常委、副市长联席会议讨论决定。

五、关于我市对外商投资项目引荐者奖励办法。会议听取了市外经贸局关于我市对外商投资项目引荐者奖励办法（草案）的汇报，经讨论，决定暂缓出台该奖励办法。

六、关于揭阳市食盐应急预案。会议听取了揭阳食盐专卖局关于制订《揭阳市食盐应急预案》的汇报，经讨论，原则同意《揭阳市食盐应急预案》，由市政府办公室作文字修改后以市政府文件印发实施。

七、关于揭阳市婚姻登记机关设置的意见。会议听取了市民政局关于揭阳市婚姻登记机关设置意见的汇报，经讨论，决定由市民政局会同有关县（区）进一步协调统一意见后再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决定。

八、有关工作安排。（一）关于整治榕江水浮莲问题。整治榕江水浮莲要面向社会，走市场化的道路。此项工作由刘盛发同志牵头，尽快组织市建设局等有关部门研究提出整治榕江水浮莲公开招投标方案，报市政府审定。（二）关于“五·一”节工作安排。要妥善安排好“五·一”节前后工作，确保“五·一”节长假期间社会稳定。各级各部门领导要高度重视，加强值班工作。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要在社会治安、消防、交通、食品卫生、生产安全等各个方面进行全面布置，市政府办公室会同市委办公室下发通知，要求做好有关工作。（详见《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三届 13 次 [2004] 6 号）